

梅芙·宾奇
系列

MINDING FRANKIE

MAEVE BINCHY

人人都爱
弗兰琪

【爱尔兰】梅芙·宾奇

著

杨凌峰

译



MINDING FRANKIE

MAEVE BINCHY

人人都爱
弗兰琪

「爱尔兰」梅芙·宾奇
杨凌峰译 著

MINDING FRANKIE BY MAEVE BINCHY

Copyright: ©2010 BY MAEVE BINCHY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CHRISTINE GREEN AUTHORS' AGENT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9 ZHEJIANG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合同登记号：图字：11-2015-237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人都爱弗兰琪 / (爱尔兰) 梅芙·宾奇著；杨凌峰译。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2019.1

书名原文：Minding Frankie

ISBN 978-7-5339-5471-0

I .①人… II .①梅… ②杨… III .①长篇小说—爱尔兰—现代 IV .①I56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62210 号

人人都爱弗兰琪

RENREN DOU AI FULANQI

作 者：[爱尔兰] 梅芙·宾奇

译 者：杨凌峰

责任编辑：关俊红

文字编辑：王莎惠

插画设计：安茂楠

封面设计：尚燕平

出版发行：浙江文艺出版社

地 址：杭州市体育场路 347 号

网 址：www.zjwyabs.cn

经 销：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浙江海虹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2019 年 1 月第 1 版 201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字 数：360 千字

印 张：15.625

插 页：5

书 号：ISBN 978-7-5339-5471-0

定 价：59.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承印单位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30
第三章	52
第四章	78
第五章	114
第六章	152
第七章	205
第八章	244
第九章	275
第十章	313
第十一章	346
第十二章	370
第十三章	416
第十四章	443
第十五章	461

第一章

发廊里这令人疲惫不堪的一天终于要结束了。凯蒂·芬格拉斯恨不得立即打烊。所有可能发生的倒霉事都已发生。有个女人没有事先告诉他，自己是过敏体质，结果走出发廊时，她脑门上鼓着几个肿包，还附带了一片红疹。一位新娘的妈妈在做完造型后勃然大怒，说她那样子看上去就像个笑柄。一个男人来做挑染，要在头上弄出几缕金发，染发过程中，他正询问要付费多少，就中风了。凯蒂的丈夫叫加里，他在为一名六十岁的女顾客服务时，无意将双手放在了老人家的肩上，对方随即跳起来，说要去起诉加里，告他性骚扰和人身攻击。

现在，凯蒂看着站在她面前的男人。那是位大个子牧师，沙黄色的头发间混杂着些灰白。

“你是凯蒂·芬格拉斯吧？我猜想，是你经营着这里的生意。”牧师说道，一边环顾打量这间清白无辜的发廊。他神态紧张，仿佛这里是一座高级妓院。

“您说的没错，神父^①。”凯蒂叹了口气。还会有什么倒霉事发生呢？

“是这样，我跟在这里工作的几个女孩子谈过，就在下面码头那一

^① 原文中分 priest(牧师) 和 father(神父) 两种称谓，陈述中使用前者，对话中使用后者，故中文版予以保留。

带的中心区，你也知道的。她们告诉我说……”

凯蒂感到非常疲倦。她是雇用了几个辍学的姑娘；她给她们合理的工资，给她们做培训。她们还能有什么^①不满，竟要去向一个牧师求告？

“是啊，神父。那到底有什么问题呢？”她问道。

“嗯，是有那么一点小问题。我想，我应该跟你有话直说。”他看起来有点窘迫不安。

“这就对了，神父。”凯蒂说，“那告诉我有什么事吧。”

“是这个女人，丝黛拉·迪克森。她住院了，你知道吗……”

“住院？”凯蒂的头一下大了，几乎要晕过去。这可能会牵扯到什么呢？这个人染发时，难道吸入了双氧水？

“对此，我表示遗憾。”她尽力保持声音平静。

“确实遗憾，不过，她想做头发。”

“你是说，她又信任我们了？”有时候，生活就是那么离奇。

“不是吧，我想她以前没来过这里……”牧师看上去挺困惑。

“神父，这些事跟你有什么关系吗？”

“我叫布莱恩·弗林，是圣布丽吉德医院的代理牧师，那里的专职牧师去罗马朝圣了，暂时不在医院。除了受人之托，夹带些香烟和酒水给病人以外，这是我目前遇到的唯一一个严肃正经的请求。”

“你要我过去，在医院里给别人做头发？”

“她病得很重。实际上就快死了。我想，她需要一个年长的人跟她说说话。噢，不对不对，当然了，你看起来可没那么年长。你自己还只

^① 原著中有部分词用了斜体表强调，中文版保留这一习惯。

是个姑娘。”牧师道。

“老天！您献身神职去当牧师，对爱尔兰的姐妹们来说，难道不是一个令人悲伤的损失？”凯蒂说，“告诉我她的详细情况，我会带上我的魔法工具包去见她。”

“非常感谢您，芬格拉斯女士。需要的信息都写好了，在这里呢。”弗林递给她一张字条。

一位中年妇女朝服务台这里走过来。她鼻尖上架着眼镜，脸上的表情颇为焦灼。

“我猜你们也教别人做头发的诀窍吧。”她开口了。

“对的，或者更应该说是美发艺术，这是我们喜欢的说法。”凯蒂答道。

“我有个侄女从美国回来，要待上几周。她提到，在美国有些发廊，如果你答应人家在你头上练习，那么几乎不用花钱就可以做头发。”

“嗯，我们的确有个学徒专场，就在周二晚上。客人自己带毛巾来，我们就给他们做发型。但他们通常也会拿出五欧元做慈善。”

“今天就是周二啊！”那女的叫起来，仿佛打了胜仗。

“是这样。”凯蒂咬紧牙关，从齿缝里吐出几个字。

“那么，我可以预约服务吗？我叫乔希·林齐。”

“太好了，林齐太太，七点之后欢迎光顾。”凯蒂回应着，一边写下这个名字。她的目光不经意间与牧师相遇，他的目光里带有同情和理解。

你自己的发型屋并不全都是被香槟与光彩熠熠的东西环绕着的。

自从三十二年前结婚之后，乔希与查尔斯·林齐就一直住在圣加

拉斯弯月道 23 号。他们亲眼见证了这一地区的很多变化。街角的商店已变身为一间小型超市；那家曾经会将床单熨烫妥帖并折叠整齐的老洗衣坊，如今成了自助洗衣店。人们将各种衣服混杂着塞进鼓囊囊的大包，拿过去让店里做“服务式清洗”；往日的小诊所只有一个叫吉莱斯佩的老医生——这里的每个人都是他接到世间来的，离开时，也是他送走的——现在，那里已经成了一处像样的医疗站，配有四名医生。

经济繁荣时代的高潮期，圣加拉斯弯月道上的房子价格飞升，每次转手都能赚上惊人的一笔。靠近市中心、带有花园的稍小些的独立屋，尤其大受欢迎，供不应求。当然，现如今已是好景不再——经济衰退是超级均衡器，让人们的财产缩水不少，但与三十年前相比，这一带仍然富裕了很多。

不信？你只要看看莫丽和帕迪·卡罗尔夫妇，还有她家的儿子迪克兰。迪克兰是医生——真正的、有资质的执业医师！再看看穆迪与莉琪·斯加利夫妇的女儿 Cathy。她开了一家餐饮公司，为高端聚会提供服务。

但是，也有许多事情是朝着更坏的一面发展了。那种邻里相亲的社区精神已不复存在。三十年前，每逢基督圣体节，人们就会自动集结，排队从教堂出发，在弯月道上来回巡游，现在则看不到了。乔希与查尔斯·林齐觉得自己在这个世界上成了孤家寡人，在圣加拉斯弯月道当然也是如此——有谁能像他们一样，夜里还双双跪下来念玫瑰经啊！

而这是他们一贯的做法。

结婚之初，他们就计划好了，以后的生活必须建基于这一信条：只有全家齐祷告，才能相伴到终老。他们设想能有八个或九个孩子，因为

上帝从不会让一张嘴降生到这世上却不喂养它。然而，事与愿违。生了诺尔之后，医生告诉乔希，她不会再有孩子了。这让他们难以接受。夫妻俩都是来自大家庭，双方的兄弟姊妹成家后大都也人丁兴旺。但是，事已至此，无计可施，也许，这是命中注定吧。

他们一直希望诺尔能成为牧师。在诺尔还没满三岁时，他们就开始准备神职培训的教育基金。乔希每次都拿一部分饼干厂的工资出来。邮局的储蓄账户中，每周都会增加一点金额。每逢周五，当查尔斯从他做行李工的酒店那里领到装薪水的信封，一小笔钱也会存进邮局的那个专项基金账户。只要时候一到，诺尔就能入读最好的神学院。

当乔希与查尔斯得知，闷声不响的儿子对献身宗教的神圣生涯竟然毫无兴趣，他们极为震惊，也大失所望。教会学校的修士兄弟说，没有任何迹象显示诺尔有什么职业理想。他十四岁时，修士们提出当牧师的事，试探可能性有多大，但诺尔说，哪怕那是世上唯一可干的最后一份工作，他也不愿去干。

这是非常明确的，一目了然。

不过，另一件事可没这么明确，那就是他到底愿意干什么。对此，诺尔语焉不详，除了说他或许可能经营一家公司。不是在公司上班，而是开公司。然而，公司管理、财务会计或营业流水簿记这些课程，他都一概不感兴趣。学校里的职业规划部尝试引导他去接触其他的实用技能领域，也都徒劳无功。他说他喜欢艺术，但他不想画画。如果被逼急了，他就会说，他的意思是喜欢观赏画作，去思考那些作品。他画画还不错，总是随身带着草稿本和铅笔。人们经常看到他低头弓腰缩在一个角落里，画人脸或动物的速写。当然了，这并未能指向任何的职业道路，但话说回来，诺尔自己也没抱着这样的期望。他在家里的餐桌上做

作业,时不时地叹叹气,但几乎从未表现出兴奋或热忱的样子。在家长会上,乔希与查尔斯就此向老师咨询。他们想知道,学校里有没有过什么东西,曾点燃了诺尔的热情?任何东西、任何事情都没有过?

老师们也一片茫然。十四五岁左右的男生,大部分都难以捉摸,但后来通常能安定下来做点事情。或者,通常更多的是无所事事。他们说,诺尔只是变得比以前更安静、更孤僻了。

乔希与查尔斯感到疑惑:这样子正常吗?

毋庸置疑的,诺尔很安静,这对父母来说自然是很大的安慰和解脱,因为他不会让家里塞满吵吵闹闹、你推我搡的毛头小伙子。他们此前还以为,这是儿子精神与灵修生活的一部分,是对未来牧师生涯的预演。但现在看来,显然不是那么回事。

也许,乔希聊以自慰般地提示道,诺尔反感的,只是兄弟会的那种宗教生活。说实在的,他或许可以有一种不同的职业,比如去当一个耶稣会神父或者一名传教士?

事情显然并非如此。

十五岁时,诺尔回忆说他真的不想再参加家里的跪祷活动,念什么玫瑰经了,那只是一种惯例仪式,天天反复地唱诵无意义的祈祷文。他并不反对做点有利于他人的好事,努力让那些运气欠佳的穷苦人过上像样的日子,但可以肯定的是,没有哪个神缺了林齐家这十五分钟“嗡嗡嗡”的经文念祷声就不能普度众生了。

及至儿子十六岁,他们意识到他已经不再出席礼拜日的弥撒。有人在运河边看到了他,而那个时候他本该前往街角的小教堂,去参加早间弥撒。他对父母说,继续蹲在学校里已经全无意义,因为那里不会再有任何东西是他需要学习的。豪氏公司正好在招募办公室内务员工,

他在那里可以得到行政办公日常事务的培训。与其在外闲荡，他倒不如马上就去工作。

学校的修士兄弟和老师说，如果有孩子来上学，离校时却连毕业证也没拿到，看到这样的结局总是很遗憾的，但不可否认——他们无奈地耸耸肩——要让你家这个小家伙对任何什么东西产生兴趣，那实在是太难了。他看起来就只是坐在那里，等着自己的学生时代结束。甚至辍学对他来说可能是最好的决定了。想办法让他进豪氏吧，毕竟那是个大建筑材料商行。让他每周领上一点薪水，然后他们或许能看到，如果能有机会发现的话，他的兴趣究竟在哪里。

乔希和查尔斯悲哀地想到了那笔专项基金，那个邮局账户的金额多年来都在持续增长。那些钱永远都不会用于这个高尚目标了——将诺尔·林齐培养成一名可敬的牧师。有个善解人意的教友建议说，他们不妨在自己的假期上花掉这笔钱，但查尔斯和乔希对此表示震惊。这钱是为上帝的事业而存的，要花也只能花在上帝的事业上。

诺尔在豪氏得到了一个职位。他结识工作中的新同事，但没有多大热情。他们不会成为他的朋友或同伴。修士会学校那些一起上课的男生，也未曾成为他的伙伴。上班或上学，他的人际关系一成不变。他也并不想时时刻刻都孤单一人，但独处经常会使他更自在。

过去的这些年，诺尔与妈妈商定后已做出安排，他不再跟父母一起吃饭。他在每天晌午时分吃午餐，晚上则自己随便弄点简单吃食。这一来，他就避开了玫瑰经的“清音”，避免了与那些虔敬邻居的社交，也躲开了父母寻根究底的盘问：这一天你都干了些什么呀——这是林齐家进餐时段的必备节目。

逐渐地，他开始回家越来越迟。在回家的途中，他还多了个习惯，

就是去光顾凯西的酒馆。那里是由谷仓改造而成，地方够大，感觉舒适，同时又隐蔽——酒馆没起名字。诺尔是这里的熟客，每个人都认识他。

“等一下，诺尔，‘货’马上就给你送到。”酒馆主人家那粗手笨脚的儿子会这样说。

老头凯西不多说话，但对一切都了然于心。他一边用一块干净的亚麻布擦亮啤酒杯，一边透过眼镜打量四周。

“晚上好，诺尔，”他这样打招呼，努力显示出在他个人对诺尔的不满之意中应有的礼貌客套。毕竟，他和诺尔的父亲算是老熟人了。夜色渐浓，凯西似乎当然应该乐得见到这一份一品脱或几品脱啤酒的收益，但这份进账也令他失望，因为这个后生不懂怎样更明智地花费他的工资。不过，诺尔喜欢这个地方。这里不是时尚新潮的酒馆，价格也保守。这里没有满屋子的美女，男人们的浅酌慢饮不会被她们的笑声扰动。在这里，没人打搅诺尔。

这就很值了。

回到家时，诺尔注意到妈妈看起来有点异样，但搞不清到底怎么回事。她穿着红色的针织套装，而这套衣服她以往只在特殊场合才会穿上身。在她上班的饼干厂，人们都穿统一的工作服。妈妈说穿工作服很好，因为那意味着不会把你自己的好衣服穿旧。妈妈今天没化妆，所以她样子的变化也不是因为这个。

最终，他意识到妈妈的变化是来源于头发。她去过发廊了。

“妈，你刚做了头发！”他说。

乔希轻轻地拍了拍头，挺高兴。“他们的活儿干得蛮不错，是吧？”

她说这话的语气就像是发廊的老常客。

“很漂亮，妈。”他说道。

“你要喝点茶的话，我这就把水壶给烧上。”她表示关切。

“不用了，妈，你不用费事。”他急于摆脱母亲的视线，只想躲进自己的房间，那安全的洞穴。然后他想起来，美国的堂姐第二天就要到了。妈妈做头发，肯定是为了迎接她的到来。显然，那位艾米莉堂姐要在这里住上几周，但还没决定到底住多久……

堂姐到访，诺尔自己没怎么跟着忙碌，只是做了他不得不干的一点事，比如帮父亲粉刷艾米莉要住的房间，清理楼下的储藏室，将那里的墙壁贴上瓷片，加装一套淋浴设备。他对堂姐了解不多，只知道她不再年轻，或许已经五十出头了，是他父亲的大哥马丁唯一的女儿。她当过艺术老师，但那份工作意外地终止了。她小有积蓄，打算到处走走，去看看世界。旅程的第一站就是都柏林：多年以前，她的父亲正是从此地离开，去了美国碰运气。

他的运气并不怎么样，查尔斯透露过。家里的这位长兄在美国弄了间小酒吧，但店里的最佳顾客是他自己。他跟老家的亲朋好友一直都没有联系。虽然有圣诞卡寄回来，但都是艾米莉寄的。也是这个艾米莉写信回来，先是通报了她父亲去世的消息，然后是她母亲的死讯。她在邮件里的口气听起来特别地务实，就像人们常说的，亲兄弟明算账。她说，到了之后，她将承担一部分家庭开支。在外出旅行的期间，既然她在纽约的小公寓会拿来出租，所以补贴叔叔家就是应该的。她还让乔希与查尔斯尽管放心，说自己通情达理，保证不会碍手碍脚，也不需要他们照应什么的。她说她自己会找到大把事做。

诺尔叹了口气。

这只是微不足道的生活小插曲,但他的父母肯定又会不失时机,把它抬升为高潮迭出的戏剧。堂姐还未进门,就一定听闻了他在豪氏公司的远大前程、他妈妈在饼干厂的工作,还有他父亲在一家非常高级的大酒店作为礼宾部资深行李工的地位。她将得知爱尔兰的道德衰败是何其令人心痛,周日弥撒的参与者是何其稀少,酗酒滥饮的现象又是何其严重——医院的急诊室挤满了狂欢的酒鬼。不用说,父母还会诚意邀请艾米莉加入玫瑰经家庭唱诵班。

诺尔的妈妈已耗费了相当多的时间来磋商一个问题:在新粉刷的房间内,究竟是挂“圣心耶稣”,还是挂“永恒护佑者圣母玛利亚”。关于这一令人苦恼的艰难抉择,诺尔设法避免了更多更深入的讨论。他提议说,他们应该等堂姐到了再说。

“妈,她在学校里教过美术,说不定会带她自己的挂画来吧。”他这样说道。而令人惊奇的是,妈妈竟立即同意了他的话。

“诺尔,你说的真对。我有一种倾向,好像全世界的事情都要我去做决定似的。现在,能有另一位女士来跟我分担这些事,那就再好不过了。”

诺尔模糊地希望妈妈的愿望能够实现,希望美国来的这位女士不会扰乱他们的生活状态。但不管怎么说,突然来了个堂姐,这个家庭还是会进入一个变化期吧。一年或者两年之后,父亲将会是一个退休的行李工。母亲在饼干厂还有几年可以干,但她也可能会提早退休,在家陪伴父亲,两个人兴许会去参加一些公益活动。诺尔希望,艾米莉将让他们的生活变得更简单,而不是更复杂。

但大体上说来,他几乎没把这件事放在心上。

任何事情都不必想得太多太深,这是诺尔的处世之道。他在豪氏

那看不到前途的工作、在老凯西酒馆耗掉的时间与钱、他父母对宗教的偏执狂热——他们认为玫瑰经是解决世界上大部分麻烦的答案——这些，他都不去多想。有生以来还没有一个稳定的女友，关于这个，诺尔也不往心里去。他只是还没遇上而已，就是这么回事。尽管什么哥们或同伴都没有，他也并非真的很在乎。有些地方容易结交朋友，但豪氏不属于那些地方当中的一个。诺尔已打定主意，对于那些不算大的事情，最好的应对办法就是根本都不用想。直到眼下，这一策略也还行得通。

如果东西还没坏，何必急着去修补？

查尔斯·林齐这一天极为沉默。他没注意到妻子的新发型。他也猜不到，儿子在下班回来的路上已经喝了四品脱啤酒。哥哥马丁的女儿艾米莉第二天上午就要到来，但他发现自己很难对此打起半点精神。马丁生前已经表现得很明显，他对故乡爱尔兰的这个家族漠不关心。

过去多年来，艾米莉总是殷勤周到，礼貌地与他们联络，乃至在于到访前主动提出为她在此的食宿付费。如今的情形下，这笔贴补恐怕还真的相当有用。这天上午，查尔斯接到通知，说酒店已经不再需要他作为行李员提供服务了。他与另一个“老”行李工将在月底被迫离职。到家之后，他一直试图找到恰当的言语来告诉乔希这个变故，但就是开不了口。

他现在还能重述出这天早些时候那位穿西装的年轻人对他说的那一连串句子，但年轻人对查尔斯本人或他对酒店的一片忠心却根本不加评价。从少年到成年到现在，他都在那里上班，规整地穿着款式华丽的礼宾制服，很大程度上构成了酒店的整体形象。也许是一个旧派的

形象——确实也是如此，既然他已经老了。酒店的新东家们强调要塑造一个新形象。革新与进步的轮子滚动起来，有谁能阻挡得了？

此前，查尔斯以为自己的这份工作能陪伴他到老，以为有一天酒店将为他举办一个欢送宴会，乔希也受到邀请，身穿长裙到场，他以为他会得到嘉奖，获赠一只镀金的时钟。然而，这一切都不会发生了。

两周半之后，他将失业。

一个人从十六岁起就在某酒店履职，六十多岁时被这家酒店辞退，难道他还能有别的什么工作机会？查尔斯原本指望能与儿子好好谈谈这一切，但他与诺尔似乎都已经好多年没有过像样的对话了。以前有过？算了吧。这孩子总是急于钻进自己的房间，拒绝任何询问或讨论。现在把这些头疼的意外讲给他听并不合理。

查尔斯找不到一只能够充满同情的耳朵，也找不到任何的圣书卷宗，来给他提供建议。他暗下决心，打算直接告诉乔希，把这桩心事了结掉。但她眼下正在兴头上，为美国来客而激动。或许，应该把这件事推迟几天再说。这些麻烦事来得真不凑巧，查尔斯再一次叹气。

收件人：艾米莉

发件人：贝丝

我真希望你没决定去爱尔兰。我会非常想念你的。

我真希望你会让我去给你送行……但话说回来，你总是这样，总是冲动行事。我现在又怎么可能指望你改主意？

我知道，我应该说的是，祝你在爱尔兰一切如心所愿，但我这么说的时候，又不愿意你真的乐不思蜀。我希望你会说，在那里待上六周还是很开心的，六周之后又回来确实感觉很好。

你不在这里，一切就不可能一如从前。有个艺术展要开幕了，地点就在这条街的另一头，可我自己一个人没心情去那里。剧院的下午场演出，没有你同行，我也不会去看那么多次了。

每周五，我会跟那个租你房子的学生收房租。我会注意，防止她在你家窗台花盆里乱种东西，破坏了你的格调。

你一定要写电邮过来，告诉我你所在地方的全部情况，不要遗漏任何东西。我很高兴你会随身带着笔记本电脑。这样你就没借口不保持联系了。旅行箱商店的那个埃里克，有关他的每一个零碎消息，我都会及时通报给你。艾米莉，不管你信还是不信，他真的对你很感兴趣！

希望你很快就带上你的电脑动身上路。踏上那片三叶草的国土之际，别忘了来信告诉我你到了。

致以爱和关切。你孤独的朋友，

贝丝

收件人：贝丝

发件人：艾米莉

一定要等我到了爱尔兰之后才会看到你的邮件？你凭什么这样认为？我还在肯尼迪国际机场呢，但电脑已经打开。

你别胡说了！不用想念我的。旅行中的任何见闻，我都会告诉你——你和你那天马行空的瞎想会得到满足的！你的怪念头可真多啊。埃里克对我没意思的，哪怕一点点的想法都没有。他这个人是个闷罐子，话很少，即使说话了，也不是单纯的闲聊。他跟你搭讪时提到我，那是因为他害羞，拿我当话题作掩饰，那样才好跟